

桂林电子科技大学文件

桂电教〔2013〕11号

关于印发《桂林电子科技大学通识教育 网络课程管理办法》的通知

各单位、各部门：

现将《桂林电子科技大学通识教育网络课程管理办法》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桂林电子科技大学通识教育网络课程管理办法



主题词：网络课程 管理 办法

桂林电子科技大学校长办公室

2013年5月14日印发

校对：魏银霞

录入：胡桂彬

(共印2份)

附件：

桂林电子科技大学通识教育网络课程管理办法

为进一步丰富学校通识教育课程体系，共享校内外优质课程资源，实现教学方法和教学手段的多样化，增强学生学习兴趣与自主学习能力，学校决定开设通识教育网络课程。为规范通识教育网络课程的管理，特制定本办法。

一、开设意义

开设通识教育网络课程是学校推进教学观念转变、进行教学方法改革和提高教学质量和水平的一项举措，也是传播人类文明成果和现代科学技术前沿知识、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完善和提升学生科学文化素养的需要。同时为校内的教师提供了借鉴平台，有利于青年教师的更快成长。

二、课程认定

通识教育网络课程包括本校教师开设的通识教育网络课程和校外高水平网络课程。通识教育网络课程的选用和认定，目前暂由教务处委托现代教育技术中心组织专家进行。

三、通识教育网络课程选修过程

1. 通识教育网络课程面向全校本科生开放，学校每学期开设3-8门网络通识课程（每学期末公布下一学期的课程名称），学生需登录本科教务系统进行选课，每门课程1-2学分。

2. 选课时间安排：按教务处规定的时间进行选课。

3. 选中课程的学生名单将被导入通识课程教育在线平台，列为该课程的班级成员进行网络在线学习，并取得课程学习资格。

4. 选课后登陆：学校主页——现代教育技术中心——通识课，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学习完成相应学习任务（具体登录方式见网络

通识课学习须知)。

5. 为合理利用有效资源, 每门课程选课人数应不少于 60 人, 否则取消本次选课。

四、通识教育网络课程带班辅导教师基本要求

每门课程配备相应的带班辅导教师负责指导学生学习和成绩评定, 保证教学质量。

1. 辅导教师基本要求

学校在岗人员, 具有相应学科高校教师资格证; 能熟练操作计算机, 适应网络教学方式; 对通识课程有浓厚的兴趣, 能根据课程资源进行独特的辅导。

2. 辅导教师基本职责

发布课程学习公告。如发布作业通知、教学活动预告、资源更新通知等;

课程导学。如: 学习方法指导; 课程考核要求及方式(包括在线考核的次数、作业的次数与要求、课程考试的方式、成绩评定等); 学习进度安排(中途监控学生学习过程 2 次以上)等;

网上答疑。与学生网上交流讨论, 实现师生互动。

课程考核。组织课程考试, 并综合评定成绩。考核结束后, 按学校教学部门的要求, 进行相应的成绩登录和教学过程资料的归档。

3. 带班辅导教师工作量计算

辅导工作量=0.4*[(1+(人数-60)/120)]*上课学时数

五、通识教育网络课程学习及考核办法

1. 课程学习方式。网络通识课程的学习, 主要是由学生自主通过在线自学、教师(网络课程主讲者)在线定时辅导的模式进行。学生根据自身时间在课程开放时间内完成以下学习任务: 观看课程

视频、完成作业、参与课程答疑或讨论、参加课程考核（考试）等。

2. 上课安排。学校不统一安排完整的学习时间和地点，只在课程学习开始和课程结束考核前各安排一次确定的时间和地点，由带班辅导教师负责具体安排学生的学习过程和考核。

3. 课程考试。学期结束后，辅导教师负责组织课程考试，考试方式为在线考试，统一组织在机房进行。

4. 成绩评定。带班辅导教师根据学生的课程学习完成情况进行综合评定。考核采取“观看教学视频+在线提问+在线讨论+课后作业+考试”五种形式综合评定，要求考试所占比例不得超过50%。考核合格者将获得相应学分。